

证券代码：001206

证券简称：依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通过电话、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实际出席董事 14 名。公司董事长高福忠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周丽娜女士主持，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和《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53）。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2025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84,893,808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来源为自有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为733,387股，按公司总股本184,893,808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后的股本184,160,421股为基数进行测算，共预计分配现金股利44,198,501.04元。若在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分配方案实施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或可参与分配的股本基数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届时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根据公司2025年5月13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4)。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制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4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现行《内部审计制度》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北京荷牧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荷牧生物”）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公司现持有荷牧生物6.7613%的股权，现荷牧生物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拟引入大庆嘉拓壹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长青集团有限公司对其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9,400万元。公司决定放弃本次对荷牧生物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荷牧生物的股权比例将由增资前的6.7613%变更为5.2261%。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周丽娜女士系本次交易标的荷牧生物的董事，荷牧生物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高福忠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卢俊美女士同步放弃本次对荷牧生物的优先认购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

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本次放弃优先认购权事项审慎认定为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高福忠先生、卢俊美女士、周丽娜女士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三、备查文件

- 1、《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的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市依依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